



哥林多前书

哥林多前書

- RCCC主日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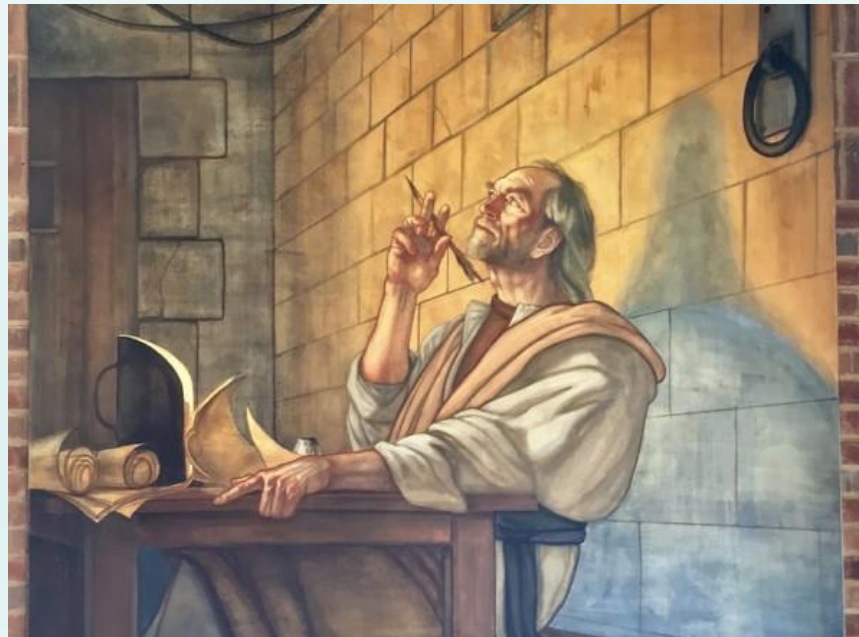


哥林多運河有歐洲巴拿馬運河的稱號，是世界上人工開鑿最深的運河，崖壁高達80米上下，其直線距離大約為6.3公里。設有一座公路橋和一座鐵路橋橫跨在運河之上。尼祿時動工開鑿，19世紀末才完工通航

哥林多教會

1. 哥林多教會是保羅在第二次旅行佈道時（主後51年）建立的。哥林多教會成員多為中低階層民眾。
2. 哥林多教會處在以驕奢淫侈聞名的哥林多大都會，信徒們受外在環境的衝擊，充斥著偶像祭拜、放蕩縱慾、道德敗壞，道德觀念較薄弱。
3. 在教會內部則受到猶太教主義教師們的擾亂、某些自認大有知識而反對保羅的煽動者、「諾斯底派」偏差屬靈思想的影響，他們紛爭結黨、容忍淫亂、彼此爭訟、濫用自由、誤解婚姻、聚會失序、不識復活，以致教會四分五裂，形成了多黨派。

這事以後，保羅離了雅典，來到哥林多。遇見一個猶太人，名叫亞居拉，他生在本都，因為克勞迪命猶太人都離開羅馬，新近帶著妻百基拉從意大利來。保羅就投奔了他們。他們本是製造帳篷為業，保羅因與他們同業，就和他們同住做工。每逢安息日，保羅在會堂裡辯論，勸化猶太人和希臘人。（使徒行傳 18:1-4）



西拉和提摩太從馬其頓來的時候，保羅為道迫切，向猶太人證明耶穌是基督。他們既抗拒、毀謗，保羅就抖著衣裳說：「你們的罪歸到你們自己頭上，與我無干。從今以後，我要往外邦人那裡去。」於是離開那裡，到了一個人的家中，這人名叫提多·猶士都，是敬拜神的，他的家靠近會堂。管會堂的基利司布和全家都信了主，還有許多哥林多人聽了就相信、受洗。夜間，主在異象中對保羅說：「**不要怕，只管講，不要閉口。有我與你同在，必沒有人下手害你。因為在這城裡我有許多的百姓。**」保羅在那裡住了一年零六個月，將神的道教訓他們（使徒行傳 18:5-10）

哥林多教會中的十個問題

1. 紛爭結黨的問題 (1: 10—4: 21)
2. 姑息容忍罪惡的問題 (5: 1—13)
3. 彼此告狀的問題 (6: 1—11)
4. 身體淫亂的問題 (6: 12—20)
5. 誤解婚姻的問題 (7: 1—14)
6. 吃祭物與信徒自由的問題 (8: 1—10: 33)
7. 女人蒙頭的問題 (11: 1—16)
8. 不按規矩吃喝聖餐的問題 (11: 17—34)
9. 誤用屬靈恩賜的問題 (12: 1—14: 40)
10. 不信死人復活的問題 (15: 1—58)



問題一：紛爭結黨的問題(1：10—4：21)

哥林多教會因紛爭而形成四大派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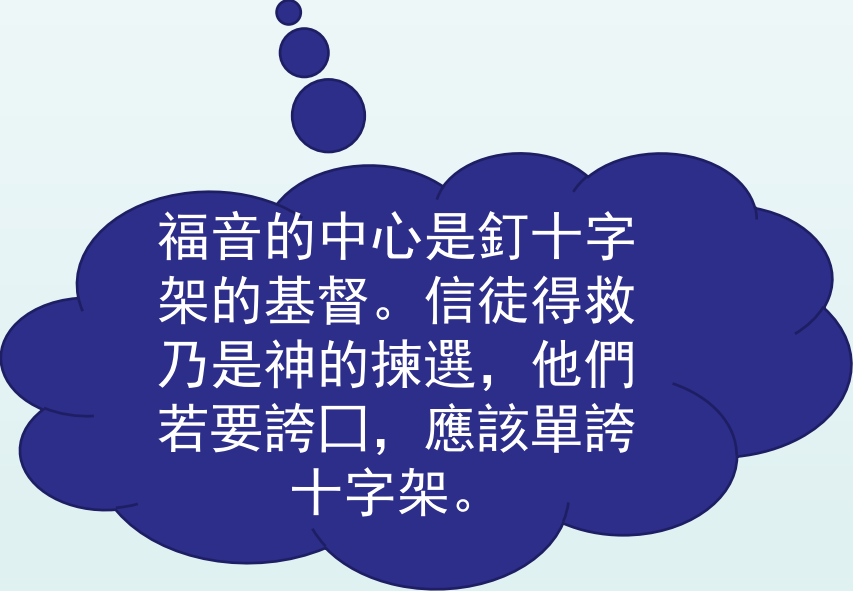
- 保羅——知識派，
- 亞波羅——口才派、學者派，
- 磯法(彼得)——行動派、禮儀派，
- 基督——清高派、屬靈派。

弟兄們，我藉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勸你們都說一樣的話，你們中間也不可分黨，只要一心一意，彼此相合。11因為革來氏家裡的人曾對我提起弟兄們來，說你們中間有紛爭。12我的意思就是，你們各人說「我是屬保羅的」、「我是屬亞波羅的」、「我是屬磯法的」、「我是屬基督的」。13基督是分開的嗎？保羅為你們釘了十字架嗎？你們是奉保羅的名受了洗嗎？14我感謝神，除了基利司布並該猶以外，我沒有給你們一個人施洗，15免得有人說，你們是奉我的名受洗。16我也給司提反家施過洗，此外給別人施洗沒有，我卻記不清。17基督差遣我原不是為施洗，乃是為傳福音；並不用智慧的言語，免得基督的十字架落了空。(哥林多前書 1:10-17)

問題一：紛爭結黨的問題（1：10—4：21）

哥林多教會紛爭的原因

1. 對基督福音的誤解



福音的中心是釘十字架的基督。信徒得救乃是神的揀選，他們若要誇口，應該單誇十字架。

猶太人是要神蹟，希臘人是求智慧，23我們卻是傳釘十字架的基督——在猶太人為絆腳石，在外邦人為愚拙，24但在那蒙召的，無論是猶太人、希臘人，基督總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25因神的愚拙總比人智慧，神的軟弱總比人強壯。

26弟兄們哪，可見你們蒙召的，按著肉體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不多，有尊貴的也不多。27神卻揀選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揀選了世上軟弱的，叫那強壯的羞愧。28神也揀選了世上卑賤的、被人厭惡的以及那無有的，為要廢掉那有的，29使一切有血氣的，在神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30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裡，是本乎神，神又使他成為我們的智慧、公義、聖潔、救贖。31如經上所記：「**誇口的，當指著主誇口。**」（哥林多前書 1:18-17）

問題一：紛爭結黨的問題（1：10—4：21）

哥林多教會紛爭的原因

1. 對基督福音的誤解
2. 對事奉神工人的誤解
 - 1) 使徒事奉如同農夫，重要的不是農夫，而是叫作物生長的神。



4有說「我是屬保羅的」，有說「我是屬亞波羅的」，這豈不是你們和世人一樣嗎？5亞波羅算什麼？保羅算什麼？無非是執事，照主所賜給他們各人的，引導你們相信。

6我栽種了，亞波羅澆灌了，唯有神叫他生長。7可見栽種的算不得什麼，澆灌的也算不得什麼，只在那叫他生長的神。8栽種的和澆灌的都是一樣，但將來各人要照自己的工夫得自己的賞賜。9因為我們是與神同工的，你們是神所耕種的田地，所建造的房屋。（哥林多前書 3:4-9）

問題一：紛爭結黨的問題(1：10—4：21)

哥林多教會紛爭的原因

1. 對基督福音的誤解
2. 對事奉神工人的誤解
 - 1) 使徒事奉如同农夫，重要的不是农夫，而是叫作物生长的神。
 - 2) 使徒事奉如同聰明的工頭



10 我照神所給我的恩，好像一個聰明的工頭立好了根基，有別人在上面建造，只是各人要謹慎怎樣在上面建造。11 因為那已經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穌基督，此外沒有人能立別的根基。12 若有人用金、銀、寶石、草、木、禾秸在這根基上建造，13 各人的工程必然顯露；因為那日子要將它表明出來，有火發現，這火要試驗各人的工程怎樣。14 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若存得住，他就要得賞賜；15 人的工程若被燒了，他就要受虧損，自己卻要得救，雖然得救，乃像從火裡經過的一樣。(哥林多前書 3:10-15)

問題一：紛爭結黨的問題(1：10--4：21)

哥林多教會紛爭的原因

1. 對基督福音的誤解
2. 對事奉神工人的誤解
 - 1) 使徒事奉如同农夫，重要的不是农夫，而是叫作物生长的神。
 - 2) 使徒事奉如同聰明的工頭
 - 3) 使徒事奉如同建造神的殿



神救贖的工作次序：
第一是神，
第二是基督，
第三是教會，
第四是工人。

豈不知你們是神的殿，神的靈住在你們裡頭嗎？17若有人毀壞神的殿，神必要毀壞那人；因為神的殿是聖的，這殿就是你們。

18人不可自欺。你們中間若有人在這世界自以為有智慧，倒不如變做愚拙，好成為有智慧的。19因這世界的智慧在神看是愚拙，如經上記著說：「主叫有智慧的中了自己的詭計」，20又說：「主知道智慧人的意念是虛妄的。」21所以，無論誰都不可拿人誇口，因為萬有全是你們的，22或保羅，或亞波羅，或磯法，或世界，或生，或死，或現今的事，或將來的事，全是你們的；23並且你們是屬基督的，基督又是屬神的。(哥林多前書 3:16-23)

問題一：紛爭結黨的問題（1：10—4：21）

哥林多教會紛爭的原因

1. 對基督福音的誤解
2. 對事奉神工人的誤解
 - 1) 使徒事奉如同农夫，重要的不是农夫，而是叫作物生长的神。
 - 2) 使徒事奉如同聰明的工頭
 - 3) 使徒事奉如同建造神的殿
 - 4) 使徒事奉如同神的管家



人應當以我們為基督的執事，**為神奧祕事的管家。****2**所求於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3**我被你們論斷，或被別人論斷，我都以為極小的事，連我自己也不論斷自己。**4**我雖不覺得自己有錯，卻也不能因此得以稱義，但判斷我的乃是主。**5**所以，時候未到，什麼都不要論斷，只等主來，他要照出暗中的隱情，顯明人心的意念。那時，**各人要從神那裡得著稱讚。**（哥林多前書 4:1-5）

問題一：紛爭結黨的問題(1：10—4：21)

哥林多教會紛爭的原因

1. 對基督福音的誤解
2. 對事奉神工人的誤解
 - 1) 使徒事奉如同农夫，重要的不是农夫，而是叫作物生长的神。
 - 2) 使徒事奉如同聰明的工頭
 - 3) 使徒事奉如同建造神的殿
 - 4) 使徒事奉如同神的管家
3. 对效法神的僕人的錯誤觀念
 - 1) 效法神僕過於聖經所記的
 - 2) 過分效法人的結果是自誇
 - 3) 不當自以為已經飽足了

6弟兄們，我為你們的緣故，拿這些事轉比自己和亞波羅，叫你們效法我們不可過於聖經所記，免得你們自高自大，貴重這個、輕看那個。7使你與人不同的是誰呢？你有什麼不是領受的呢？若是領受的，為何自誇，彷彿不是領受的呢？8你們已經飽足了，已經豐富了！不用我們，自己就做王了！我願意你們果真做王，叫我們也得與你們一同做王！（哥林多前書 4:6-8）

問題一：紛爭結黨的問題(1：10—4：21)

哥林多教會紛爭的原因

1. 對基督福音的誤解
2. 對事奉神工人的誤解
 - 1) 使徒事奉如同农夫，重要的不是农夫，而是叫作物生长的神。
 - 2) 使徒事奉如同聰明的工頭
 - 3) 使徒事奉如同建造神的殿
 - 4) 使徒事奉如同神的管家
3. 对效法神的僕人的錯誤觀念
4. 对輕看神的僕人的錯誤觀念

9 我想神把我們使徒明明列在末後，好像定死罪的囚犯；因為我們成了一臺戲，給世人和天使觀看。10 我們為基督的緣故算是愚拙的，你們在基督裡倒是聰明的；我們軟弱，你們倒強壯；你們有榮耀，我們倒被藐視。11 直到如今，我們還是又飢又渴，又赤身露體，又挨打，又沒有一定的住處，12 並且勞苦，親手做工。被人咒罵，我們就祝福；被人逼迫，我們就忍受；13 被人毀謗，我們就善勸。直到如今，人還把我們看做世界上的污穢，萬物中的渣滓。(哥林多前書 4:9-13)

問題一：紛爭結黨的問題（1：10—4：21）

哥林多教會紛爭的原因

1. 對基督福音的誤解
2. 對事奉神工人的誤解
 - 1) 使徒事奉如同农夫，重要的不是农夫，而是叫作物生长的神。
 - 2) 使徒事奉如同聰明的工頭
 - 3) 使徒事奉如同建造神的殿
 - 4) 使徒事奉如同神的管家
3. 对效法神的僕人的錯誤觀念
4. 对輕看神的僕人的錯誤觀念

9 我想神把我們使徒明明列在末後，好像定死罪的囚犯；因為我們成了一臺戲，給世人和天使觀看。10 我們為基督的緣故算是愚拙的，你們在基督裡倒是聰明的；我們軟弱，你們倒強壯；你們有榮耀，我們倒被藐視。11 直到如今，我們還是又飢又渴，又赤身露體，又挨打，又沒有一定的住處，12 並且勞苦，親手做工。被人咒罵，我們就祝福；被人逼迫，我們就忍受；13 被人毀謗，我們就善勸。直到如今，人還把我們看做世界上的污穢，萬物中的渣滓。（哥林多前書 4:9-13）

問題一：紛爭結黨的問題（1：10—4：21）

哥林多教會紛爭的原因

1. 對基督福音的誤解
2. 對事奉神工人的誤解
 - 1) 使徒事奉如同农夫，重要的不是农夫，而是叫作物生长的神。
 - 2) 使徒事奉如同聰明的工頭
 - 3) 使徒事奉如同建造神的殿
 - 4) 使徒事奉如同神的管家
3. 对效法神的僕人的錯誤觀念
4. 对輕看神的僕人的錯誤觀念

9 我想神把我們使徒明明列在末後，好像定死罪的囚犯；因為我們成了一臺戲，給世人和天使觀看。10 我們為基督的緣故算是愚拙的，你們在基督裡倒是聰明的；我們軟弱，你們倒強壯；你們有榮耀，我們倒被藐視。11 直到如今，我們還是又飢又渴，又赤身露體，又挨打，又沒有一定的住處，12 並且勞苦，親手做工。被人咒罵，我們就祝福；被人逼迫，我們就忍受；13 被人毀謗，我們就善勸。直到如今，人還把我們看做世界上的污穢，萬物中的渣滓。（哥林多前書 4:9-13）

問題二：姑息容忍罪惡的問題 (5： 1—13)

以自己能「用愛心
包容接納肢體」為榮

1 風聞在你們中間有淫亂的事，這樣的淫亂連外邦人中也沒有，就是有人收了他的繼母。2 你們還是自高自大，並不哀痛，把行這事的人從你們中間趕出去！（哥林多前書 5:1-2）

與繼母行淫的，就是羞辱了他父親，總要把他們二人治死，罪要歸到他們身上。
（利20:11）

問題二：姑息容忍罪惡的問題 (5： 1—13)

- 历史中神为了保全里面的实际，常常不惜牺牲外面的形体，旧约中的约柜被掳、帐幕被弃、圣殿被毁、圣城被焚。
- 保羅責成教會將犯罪者被逐出教會，送到撒但掌權的領域。

1 風聞在你們中間有淫亂的事，這樣的淫亂連外邦人中也沒有，就是有人收了他的繼母。2 你們還是自高自大，並不哀痛，把行這事的人從你們中間趕出去！3 我身子雖不在你們那裡，心卻在你們那裡，好像我親自與你們同在，已經判斷了行這事的人，4 就是你們聚會的時候，我的心也同在，奉我們主耶穌的名，並用我們主耶穌的權能，5 要把這樣的人交給撒旦，敗壞他的肉體，使他的靈魂在主耶穌的日子可以得救。（哥林多前書 5:1-5）

問題二：姑息容忍罪惡的問題 (5： 1—13)

- ❑ 历史中神为了保全里面的实际，常常不惜牺牲外面的形体，旧约中的约柜被掳、帐幕被弃、圣殿被毁、圣城被焚。
- ❑ 保羅責成教會將犯罪者被逐出教會，送到撒但掌權的領域。
- ❑ 撒但只能傷害人的肉體。
- ❑ 撒但苦害人的肉體，是經過神所許可的。
- ❑ 肉體敗壞之後，而能認識其所處卑微地位和敗壞的罪性，使他會因此可能而悔改，在主再來的日子，以致靈魂得救。

1 風聞在你們中間有淫亂的事，這樣的淫亂連外邦人中也沒有，就是有人收了他的繼母。2 你們還是自高自大，並不哀痛，把行這事的人從你們中間趕出去！3 我身子雖不在你們那裡，心卻在你們那裡，好像我親自與你們同在，已經判斷了行這事的人，4 就是你們聚會的時候，我的心也同在，奉我們主耶穌的名，並用我們主耶穌的權能，5 要把這樣的人交給撒旦，敗壞他的肉體，使他的靈魂在主耶穌的日子可以得救。（哥林多前書 5:1-5）

圣经中的例子：

- 伯：約伯的身體受苦
- 路：駝背的女人被捆綁十八年
- 提前：許米乃和亞力山大

撒但是這「世界的王」
現在這世界受審判，這世界的王要被趕出去。（約12:31）

問題二：姑息容忍罪惡的問題 (5： 1—13)

- ❑ 历史中神为了保全里面的实际，常常不惜牺牲外面的形体，旧约中的约柜被掳、帐幕被弃、圣殿被毁、圣城被焚。
- ❑ 保羅責成教會將犯罪者被逐出教會，送到撒但掌權的領域。
- ❑ 撒但只能傷害人的肉體。
- ❑ 撒但苦害人的肉體，是經過神所許可的。
- ❑ 肉體敗壞之後，而能認識其所處卑微地位和敗壞的罪性，使他會因此可能而悔改，在主再來的日子，以致靈魂得救。
- ❑ 使徒們使用這樣懲戒罪人的權柄和方法，乃是神所授予的。

1 風聞在你們中間有淫亂的事，這樣的淫亂連外邦人中也沒有，就是有人收了他的繼母。2 你們還是自高自大，並不哀痛，把行這事的人從你們中間趕出去！3 我身子雖不在你們那裡，心卻在你們那裡，好像我親自與你們同在，已經判斷了行這事的人，4 就是你們聚會的時候，我的心也同在，奉我們主耶穌的名，並用我們主耶穌的權能，5 要把這樣的人交給撒旦，敗壞他的肉體，使他的靈魂在主耶穌的日子可以得救。（哥林多前書 5:1-5）

圣经中的例子：

- 伯：約伯的身體受苦
- 路：駝背的女人被捆綁十八年
- 提前：許米乃和亞力山大

撒但是這「世界的王」
現在這世界受審判，這世界的王要被趕出去。（約12:31）

問題二：姑息容忍罪惡的問題 (5： 1—13)

我先前寫信給你們說，不可與淫亂的人相交， 10 此話不是指這世上一概行淫亂的，或貪婪的、勒索的，或拜偶像的，若是這樣，你們除非離開世界方可。 11 但如今我寫信給你們說：若有稱為弟兄是行淫亂的，或貪婪的，或拜偶像的，或辱罵的，或醉酒的，或勒索的，這樣的人不可與他相交，就是與他吃飯都不可。 12 因為審判教外的人與我何干？教內的人豈不是你們審判的嗎？ 13 至於外人，有神審判他們。你們應當把那惡人從你們中間趕出去！ （哥林多前書 5:9-13）

問題二：姑息容忍罪惡的問題 (5： 1—13)

主耶穌說「我不求禱叫他們離開世界，只求禱保守他們脫離那惡者」（約 17:15）。基督徒在這世界上的責任，是要向這黑暗的世界發出福音的真光；信徒若絕對不與這等人相交的話，豈不是要離開世界麼？

我先前寫信給你們說，不可與淫亂的人相交，10此話不是指這世上一概行淫亂的，或貪婪的、勒索的，或拜偶像的，若是這樣，你們除非離開世界方可。11但如今我寫信給你們說：若有稱為弟兄是行淫亂的，或貪婪的，或拜偶像的，或辱罵的，或醉酒的，或勒索的，這樣的人不可與他相交，就是與他吃飯都不可。12因為審判教外的人與我何干？教內的人豈不是你們審判的嗎？13至於外人，有神審判他們。你們應當把那惡人從你們中間趕出去！（哥林多前書 5:9-13）

問題二：姑息容忍罪惡的問題 (5： 1—13)

兩種人：

1. 自稱是基督徒，卻完全沒有像基督徒的生活，還是像世人那樣犯罪。
2. 教會中犯罪的信徒，還不肯悔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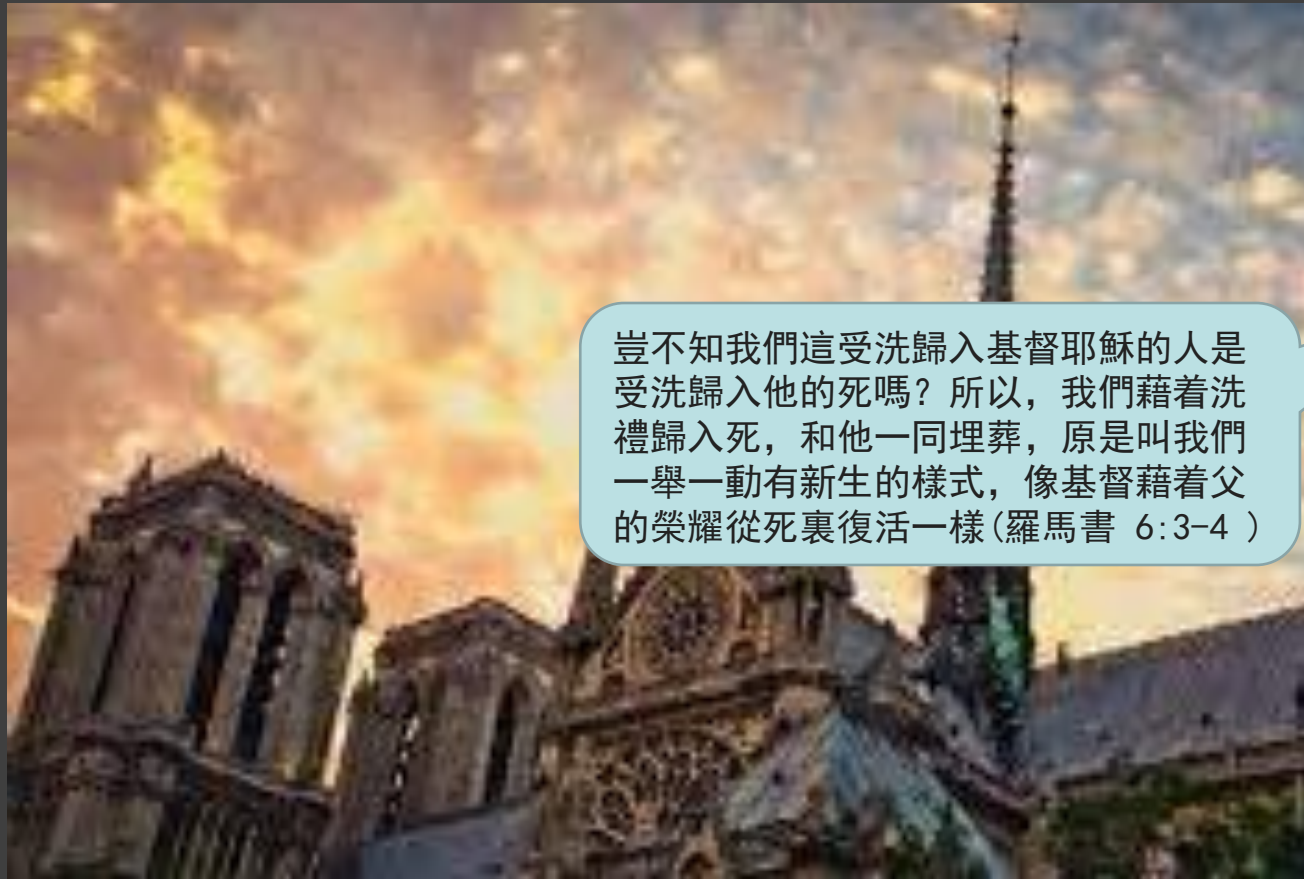
我先前寫信給你們說，不可與淫亂的人相交，[10](#) 此話不是指這世上一概行淫亂的，或貪婪的、勒索的，或拜偶像的，若是這樣，你們除非離開世界方可。[11](#) 但如今我寫信給你們說：若有稱為弟兄是行淫亂的，或貪婪的，或拜偶像的，或辱罵的，或醉酒的，或勒索的，這樣的人不可與他相交，就是與他吃飯都不可。[12](#) 因為審判教外的人與我何干？教內的人豈不是你們審判的嗎？[13](#) 至於外人，有神審判他們。你們應當把那惡人從你們中間趕出去！（哥林多前書 5:9-13）

問題八：不按規矩吃喝聖餐的問題（11： 17—34）



七聖禮 拉丁語：**Sacramentum**
（羅馬天主教會、東正教、東方正統教會、
東方亞述教會、信義宗、聖公宗及循道
宗）：

問題八：不按規矩吃喝聖餐的問題(11： 17—34)



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洗歸入他的死嗎？所以，我們藉着洗禮歸入死，和他一同埋葬，原是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像基督藉着父的榮耀從死裏復活一樣(羅馬書 6:3-4)

七聖禮 拉丁語：**Sacramentum**
(羅馬天主教會、東正教、東方正統教會、東方亞述教會、信義宗、聖公宗及循道宗)：

1. 洗禮
2. 堅信禮

問題八：不按規矩吃喝聖餐的問題（11： 17—34）



七聖禮 拉丁语：Sacramentum

（羅馬天主教會、東正教、東方正統教會、
東方亞述教會、信義宗、聖公宗及循道
宗）：

1. 洗禮
2. 堅信禮
3. 聖餐禮
4. 告解禮
5. 終敷禮

問題八：不按規矩吃喝聖餐的問題(11： 17—34)



七聖禮 拉丁语：Sacramentum

(羅馬天主教會、東正教、東方正統教會、
東方亞述教會、信義宗、聖公宗及循道
宗)：

1. 洗禮
2. 堅信禮
3. 聖餐禮
4. 告解禮
5. 終敷禮
6. 聖職禮
7. 婚禮

問題八：不按規矩 吃喝聖餐的問題 (11：17—34)

基督教新教聖禮：

1. 洗禮
2. 聖餐禮



馬丁路德

問題八：不按規矩吃喝 聖餐的問題(11：17— 34)

聖餐：

□ 聖餐是在最後一次逾越節的筵席上，主耶穌和門徒共進晚餐時設立的。



除酵節，須宰逾越羊羔的那一天到了。耶穌打發彼得，約翰，說，
你們去為我們預備逾越節的筵席，
好叫我們吃。”（路22：7-8）

問題八：不按規矩吃喝 聖餐的問題(11：17— 34)

聖餐：

- ❑ 聖餐是在最後一次逾越節的筵席上，主耶穌和門徒共進晚餐時設立的。
- ❑ 以色列人每年守逾越節，為的是紀念神對以色列的拯救，脫離埃及的奴役，使以色列民得蒙救贖，成為神的子民。
- ❑ 聖餐具有同樣的預表意義：主耶穌救贖世人脫離罪惡的奴役和永恆的審判，罪人因信蒙主耶穌寶血潔淨，得蒙救贖成為神的子民。

因為我們逾越節的羔羊基督已經被殺獻祭了。（林前5:7）

除酵節，須宰逾越羊羔的那一天到了。耶穌打發彼得，約翰，說，**“你們去為我們預備逾越節的筵席，好叫我們吃。”**（路22:7-8）



問題八：不按規矩吃喝 聖餐的問題(11：17— 34)

聖餐的意義：

- ❑ 紀念主耶穌
- ❑ 所立的新約

新約是神單方面借著祂兒子耶穌的血所立定的。這也正是基督為罪人所做的：

- 祂為罪人提供遮蓋、保護，並且代為罪人償還罪的代價。
- 新約是神完全的恩典，罪人不需要做什麼，只需要接受基督所做成的一切。

我當日傳給你們的，原是從主領受的，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拿起餅來，祝謝了，就掰開，說，這是我的身體，為你們舍的。你們應當如此行，為的是紀念我。飯後，也照樣拿起杯來，說，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你們每逢喝的時候，要如此行，為的是紀念我。（林前11:23-25）

問題八：不按規矩吃喝 聖餐的問題(11：17— 34)

圣餐的意义：

- ❑ 紀念主耶穌
- ❑ 所立的新約
- ❑ 表明主的死



你們每逢吃這餅、喝這杯，**是表明主的死**，直等到他來。所以，無論何人，不按理吃主的餅、喝主的杯，就是干犯主的身、主的血了。人應當自己省察，然後吃這餅、喝這杯。因為人吃喝，若不分辨是主的身體，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林前11：26-29）

問題八：不按規矩吃喝 聖餐的問題（34）

聖餐的意義：

- 紀念主耶穌
- 所立的新約
- 表明主的死
- 等候主再來
- 團契與合一

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人若吃这粮，就必永远活着。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为世人之生命所赐的。…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约6:51-56）

耶穌對他們說：「我很願意在受害以先和你們吃這逾越節的筵席。我告訴你們，我不再吃這筵席，直到成就在神的國裡。」耶穌接過杯來，祝謝了，說：「你們拿這個，大家分著喝。我告訴你們，從今以後，我不再喝這葡萄汁，直等神的國來到。」（路22:15-18）

我們所祝福的杯，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血嗎？我們所掰開的餅，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身體嗎？我們雖多，仍是一個餅，一個身體。因為我們都是分受這一個餅。（林前10:16-17）



聖餐(愛筵)



問題八：不按規矩吃喝聖餐的問題(11：17—34)

第一，我聽說你們聚會的時候彼此分門別類，我也稍微地信這話。在你們中間不免有分門結黨的事，好叫那些有經驗的人顯明出來。**你們聚會的時候，算不得吃主的晚餐**，因為吃的時候，各人先吃自己的飯，甚至這個飢餓，那個酒醉。你們要吃喝，難道沒有家嗎？還是藐視神的教會，叫那沒有的羞愧呢？我向你們可怎麼說呢？可因此稱讚你們嗎？我不稱讚！（林前11:18-22）

聖餐(愛筵)



問題八：不按規矩吃喝聖餐的問題(11：17—34)

第一，我聽說你們聚會的時候彼此分門別類，我也稍微地信這話。在你們中間不免有分門結黨的事，好叫那些有經驗的人顯明出來。你們聚會的時候，算不得吃主的晚餐，因為吃的時候，各人先吃自己的飯，甚至這個飢餓，那個酒醉。你們要吃喝，難道沒有家嗎？還是藐視神的教會，叫那沒有的羞愧呢？我向你們可怎麼說呢？可因此稱讚你們嗎？我不稱讚！（林前11:18-22）

問題八：不按規矩 吃喝聖餐的問題 (11：17—34)

愛筵聖餐的注意事項

1. 要按理吃主的餅，喝主的杯

所以無論何人，不按理吃主的餅，
喝主的杯，就是干犯主的身、主
的血了”（林前11:27）



問題八：不按規矩 吃喝聖餐的問題 (11：17—34)

愛筵聖餐的注意事項

1. 要按理吃主的餅，喝主的杯
2. 要先自己省察

人應當自己省察，然後吃這餅，喝這杯。
因為人吃喝，若不分辨是主的身體，就是
吃喝自己的罪了。（林前11：28-29）



問題八：不按規矩 吃喝聖餐的問題 (11：17—34)

愛筵聖餐的注意事項

1. 要按理吃主的餅，喝主的杯
2. 要先自己省察
3. 要留心神的懲治與受審

因此，在你們中間有好些軟弱的與患病的，死的也不少。我們若是先分辨自己，就不至於受審。我們受審的時候，乃是被主懲治，免得我們和世人一同定罪。（林前11:30-32）



問題八：不按規矩 吃喝聖餐的問題 (11：17—34)

愛筵聖餐的注意事項

1. 要按理吃主的餅，喝主的杯
2. 要先自己省察
3. 要留心神的懲治與受審
4. 要彼此等待

所以我弟兄們，你們聚會吃的時候，要彼此等待。若有人飢餓，可以在家裏先吃，免得你們聚會，自己取罪。其餘的事，我來的時候再安排。

(林前11：33-34)

